

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服务类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

【委托单位】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招标代理机构、编制机构】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09 月 11 日

（已审核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7
一、项目说明	7
二、项目概况及目标	8
三、技术要求	9
四、商务要求	16
第三章 评审流程与规定	18
一、评审方法和标准	18
二、初步审查	18
三、磋商	20
四、最后报价	20
五、价格评审	21
六、技术、商务评审	23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与费用	27
一、磋商保证金	27
二、磋商费用	27
三、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	27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29
一、说明	29
二、磋商文件的构成	30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31
四、响应文件编制	31
五、响应文件的数量	32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32
七、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3
八、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和撤回	33

九、磋商报价	34
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4
十一、磋商小组	34
十二、响应文件的澄清	35
十三、首次报价的核准	35
十四、成交供应商的推荐与确定	36
十五、询问、质疑与投诉	36
十六、合同的签订和履行	40
十七、法律、扶持政策	40
十八、磋商失败的情况	41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	42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56
一、自查内容	58
二、响应函	61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63
四、磋商报价	64
五、政策适用性说明格式	67
六、资格证明文件	72
七、技术、商务部分	82
八、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85
九、开标信封	86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河源市妇幼保健院的委托，对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5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二）采购预算：人民币 238,200.00 元。（投标报价超出对应预算金额视为无效投标）

（三）服务周期：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项目服务范围信息系统等保测评服务，成交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后，15 个工作日内启动等保测评相关工作，服务周期为 12 个月，至成交供应商提交服务范围内全部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被测对象名称]等级测评报告》且报告通过公安机关审核为止。

（四）采购项目内容：详见本用户需求书。

二、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分公司参与投标，只允许同一公司的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如同时参与的，均做无效投标处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采购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 本项目/采购包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三)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2. 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信息；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1）由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广东(<https://credit.gd.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依据，以评审小组的审查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2）由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及信用信息报告截图或下载存档，信用信息报告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广东(<https://credit.gd.gov.cn/>)查询结果为准。（3）响应供应商为分公司的，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响应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响应供应商须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认证发放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一）时间：**2025 年 0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6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现场购买或线上购买。

1. 现场购买：供应商到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递交报名材料及报名登记表，磋商文件售价¥200.00 元，售后不退。

2. 线上购买：供应商将报名资料及报名登记表扫描件发送至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方邮箱（Email: hylyzb888@126.com），磋商文件售价¥200.00 元，售后不退。

注：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响应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四、响应文件提交

（一）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当天 09 时 00 分 开始受理响应文件递交，逾期概不受理）

（二）地点：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开启

（一）时间：2025 年 09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二）地点：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报名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3. 报名经办人是授权代表，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 上述所有报名材料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每页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核对，不代表对其投标资格的确认，响应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响应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二)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或线上购买。

1. 现场购买：供应商到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递交报名材料及报名登记表，磋商文件售价¥300.00 元，售后不退。

2. 线上购买：供应商将报名资料及报名登记表扫描件发送至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方邮箱（Email: hylyzb888@126.com），磋商文件售价¥300.00 元，售后不退。

3. 联系电话：0762 - 3169928、3871998

成交服务费汇款账号：

开户名：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河源兴源东支行

账 号：2006022709020195409

4. 项目公告刊登媒体：本次招标项目的公告、结果公示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hylyzb.com>）网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本招标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或电邮形式至采购代理机构释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河源市源城区长安街 251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762-3187836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

项目联系人：徐小姐

联系方式：0762-3169928、3871998

发布人：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09 月 18 日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说明

1. 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2. 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 238,200.00 元（投标报价超出对应预算金额视为无效投标）

3. 响应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作为其投标无效处理。

4.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5. 本项目/采购包落实以下政府采购政策规定：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号）、《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10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

6. 《河源市财政局关于试行政府采购项目“承诺+信用”准入机制的通知》的相关说明：

（1）文件查询网址：

<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tzgg/info/2023/10046321.html>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以书面形式作出资格信用承诺，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及《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即可参加采购活动。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的，仍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不适用的情形：（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3）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4) 供应商应对其作出的资格信用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供应商承诺不实的，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经调查核实后，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项目由评审小组依据响应（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信用承诺就其是否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等的情况进行资格审查。

二、项目概况及目标

1. 项目概况

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标准和测试规范，完成范围内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并提交相应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序号	系统名称	测评等级
1	HIS 信息系统	三级
2	LIS 系统	三级
3	PACS 系统	三级
4	集成平台	三级

2. 项目目标

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标准和测试规范，供应商须完成采购人 4 个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三级）保护测评服务。

通过本项目找出与基本要求存在的差距，在此基础上，指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规范要求对信息系统进行建设整改，并达到国家等级评测相关要求，通过公安部门的审核。切实提高各业务信息和系统的防护水平，增强信息防护能力。

三、技术要求

1. 测评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 2)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 3)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
- 4) 《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号）
- 5) 《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 6) 《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 7) 《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
- 8) 《GB/T 25070-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
- 9) 《GB/T 2505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
- 10) 《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
- 11) 《GB/T 36627-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评估技术指南》
- 12) 《GB/T 32924-2016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预警指南》
- 13) 《GB/T 32923-2016 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治理》
- 14) 《GB/T 20984-2022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法》
- 15) 《GA/T 708-2007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体系框架》
- 16) 《GA/T 709-2007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模型》
- 17) 《GB/T 20271-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通用安全技术要求》
- 18) 《GB/T 20269-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
- 19) 《GB/T 20282-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工程管理要求》
- 20) 《GB/T 20270-2006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基础安全技术要求》
- 21) 《GB/T 2105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交换机安全技术要求》
- 22) 《GB/T 20272-2019 信息安全技术 操作系统安全技术要求》
- 23) 《GB/T 20273-2019 信息安全技术 数据库管理系统安全技术要求》
- 24) 《GB/T 3968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服务器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评准则》

2. 服务内容

2.1. 风险梳理服务

依据《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对采购人指定的信息系统提供资产核查、风险识别服务。若判定系统安全防护能力无法达到相应级别或要求，则提交《整改问题清单》或《风险梳理报告》。

2.2. 安全加固指导服务

根据信息系统的安全等级划分和具体要求，通过风险梳理服务对上述信息系统的现状进行评估和分析，指导和协助采购人对相应信息系统实施不同策略的安全加固，从而保障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2.3. 网络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依据《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为采购人已经定级的系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2.3.1. 测评服务目标

依据等级保护测评相关标准要求中与信息系统备案等级相对应的测评项，对目标系统进行信息系统安全等级合规性测评，出具有结论的信息系统网络安全保护等级报告。

2.3.2. 测评内容

对信息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安全控制测评，测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要求的基本安全控制在信息系统中的实施配置情况，包括管理安全和技术安全两方面。管理安全包括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人员管理、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技术安全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二是系统整体测评，主要测评分析信息系统的整体安全性。其中，安全控制测评是信息系统整体安全测评的基础。

2.3.2.1. 安全控制测评

测评应包含：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环境、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等层面。

安全类	安全控制点
安全物理环境	物理位置选择
	物理访问控制
	防盗窃和防破坏

安全类	安全控制点
	防雷击
	防火
	防水和防潮
	防静电
	温湿度控制
	电力供应
	电磁防护
安全通信网络	网络架构
	通信传输
	可信验证
安全区域边界	边界防护
	访问控制
	入侵防范
	恶意代码和垃圾邮件防范
	安全审计
	可信验证
安全计算环境	身份鉴别
	访问控制
	安全审计
	入侵防范
	恶意代码防范
	可信验证
	数据完整性
	数据保密性
	数据备份恢复
	剩余信息保护
	个人信息保护

安全类	安全控制点
安全管理中心	系统管理
	审计管理
	安全管理
	集中管控
安全管理制度	安全策略
	管理制度
	制定和发布
	评审和修订
安全管理机构	岗位设置
	人员配备
	授权和审批
	沟通和合作
	审核和检查
安全管理人员	人员录用
	人员离岗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安全建设管理	定级和备案
	安全方案设计
	产品采购和使用
	自行软件开发
	外包软件开发
	工程实施
	测试验收
	系统交付
	等级测评
	服务供应商选择

安全类	安全控制点
安全运维管理	环境管理
	资产管理
	介质管理
	设备维护管理
	漏洞和风险管理
	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配置管理
	密码管理
	变更管理
	备份与恢复管理
	安全事件处置
	应急预案管理
	外包运维管理

如涉及云计算、移动互联、物联网、工业控制和大数据等新技术、新应用领域的信息系统，需引入标准约定的相关扩展要求开展测评作业，如下：

- （1）云计算安全扩展要求
- （2）移动互联安全扩展要求
- （3）物联网安全扩展要求
- （4）工业控制系统安全扩展要求

2.3.2.2. 系统整体测评

从信息系统整体上测评主要目的是分析是否能够对抗相应等级威胁的角度，对安全技术测评和安全管理测评中的不符合项和部分符合项进行综合分析，分析这些不符合项或部分符合项是否会影响到信息系统整体安全保护能力的缺失。信息系统的整体测评，就是在单元测评的基础上，评价信息系统的整体安全保护能力有没有缺失，是否能够对抗相应等级的安全威胁。

信息系统整体测评从安全控制点间、层面间和区域间等方面进行安全分析和测评，并最后从系统结构安全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对系统结构进行安全测评。提交符合公安部网络安全

等级保护测评报告要求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3. 服务要求

3.1. 测评工具要求

要求供应商具备包括但不限于脆弱性扫描与管理工具、测评软件系统工具，其功能和技术参数满足本项目测评活动的要求，保障测评实施、漏洞扫描、渗透测试工作的结果完整准确，也确保整个项目服务周期内服务质量、服务能力以及风险控制得到保障。

本项目使用的所有服务工具和软件无需采购人购买，均由供应商自行提供。

工具类型	技术要求
脆弱性扫描 与管理工具	▲支持检测的漏洞数≥300000 条，兼容 CVE、CNCVE、CNNVD、CNVD、Bugtraq 等主流标准，并获得 CVE Compatible 证书（提供功能截图和证书复印件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反向扫描代理模块将所述客户端报文发送给漏洞扫描器，以使所述漏洞扫描器依据所述客户端报文识别所述客户端的漏洞（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或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相关证明或证书）
	▲支持通过多种维度对漏洞进行检索，包括：CVE ID、BUGTRAQ ID、CNCVE ID、CNVD ID、CNNVD ID、MS 编号、风险等级、漏洞名称、是否使用危险插件、漏洞发布日期等信息（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支持将符合筛选条件的漏洞自动加入到自定义漏洞模板中，及后续插件升级包中的漏洞也可以自动加入到模板中（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扫描国产操作系统、应用及软件的安全漏洞，如中标麒麟、银河麒麟、深度等（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将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安全要素通过总安全系数体现出来，实现对网络设备的真实安全性能的准确评估（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或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相关证明或证书）
	▲支持风险告警和风险闭环处理，可在集中告警平台灵活配置告警内容、告警方式、告警资产范围等，支持邮件和页面告警，支持单个或批量修改风险状态（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自定义风险值计算标准配置,可对主机风险等级评定标准和网络风险等级评定标准进行自定义(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通过仪表盘直观展示资产风险值、主机风险等级分布、资产风险趋势、资产风险分布趋势等内容,并可查看详情(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高级数据分析,可对同一 IP 的两次扫描结果进行风险对比分析,并可在线查看同一 IP 的多次历史扫描结果(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支持多用户分级权限管理,可为每个用户角色分配账号、任务级的权限分配、允许登录的 IP 范围和允许扫描的 IP 范围等(提供功能截图及相关材料真实性的承诺函)
等级保护测评软件系统工具	(1) ▲具备知识产权(自主研发的提供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扫描件加盖公章,非自主研发的提供采购合同扫描件和发票扫描件加盖公章。)
	(2) ▲能提供等级保护测评的详细操作流程、步骤说明等指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功能截图);
	(3) ▲导入第三方安全扫描的扫描文件后会自动根据扫描文件识别对应的工具基本信息及接入安全扫描工具的设备生成对应的说明文字,并上传接入第三方安全扫描工具的网络拓扑图(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功能截图);
	(4) ▲系统包含但不限于系统调研模块、准备测评模块、方案编制模块、现场测评模块、评分与风险分析模块、报告编制模块和知识库模块功能(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功能截图)。
其他服务工具	▲响应供应商具备 web 应用源代码扫描软件系统; ▲响应供应商具备漏洞信息检测系统; ▲响应供应商具备移动应用安全漏洞及合规检测系统或 APP 检测系统。 备注: 自研的服务工具需提供国家版权局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加盖公章或采购的工具需提供相关采购证明(合

	同或发票），如为租赁的需一并提供有效期内的租赁证明
--	---------------------------

3.2. 人员要求

供应商具备多系统测评项目的进度控制能力，要求团队（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给业主核验）：

1、▲技术人员：投入 3 名具备专业测评能力的中级或以上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不含项目经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以响应供应商单位名义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2、▲项目经理：委派具有较强项目管理能力、较高专业水平的高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一名，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具有至少两个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管理的成功案例，并将全程负责本项目的管理、技术质量管控。具体负责：项目进度控制、编写项目周报、召开周例会、编制技术方案及项目总结报告等技术文档、协调采购人及被测单位等工作。项目经理需要具备：具有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或、中关村信息安全测评联盟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师证书（高级）。（须提供两个成功案例证明文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以响应供应商单位名义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3.3. 保密要求

要求供应商对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含但不限于工作秘密、内部管理制度、安全措施、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采购人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

四、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响应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须以人民币为单位。

2. 响应报价应包含人力成本、材料成本、运输费、各项税费、管理费、预算评审费、提供售后服务相关保险及合同实施过程中预或不可预见，以及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工程、服务等所有费用。

3. 响应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如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或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性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 成交供应商在实际供应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成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在采购周期内由于市场波动而引致的风险。

（二）服务周期：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项目服务范围信息系统等保测评服务，成交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启动等保测评相关工作，服务周期为12个月，至成交供应商提交服务范围内全部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被测对象名称]等级测评报告》且报告通过公安机关审核为止。

（三）服务地点：广东省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项目验收：成交供应商提交服务范围内全部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被测对象名称]等级测评报告》且报告通过公安机关审核合格视为项目验收。

（五）付款进度和方式：成交供应商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提交相应交付物（测评报告）且验收通过后，采购人于本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一个月内向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100%。采购人支付服务款前，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开具本合同全额发票，如成交供应商不能及时开具发票的，采购人有权相应推延付款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

（六）其他要求：**第三方预算造价审核费用1500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第三章 评审流程与规定

一、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即：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计算出综合得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综合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排名：1. 最后报价由低到高；2. 技术得分由高到低；3. 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均相同，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第一名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二)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步审查、磋商、最后报价、价格评审和技术、商务评审。

(三) 磋商小组只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分别为价格评审和技术、商务评审。

(四)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五) 综合得分及其统计：将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六)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注：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相关部门。

二、初步审查

(一)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详见《初步审查表》，以确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二) 在初步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确定为响应无效，不得进入

下一步评审环节：

1. 磋商有效期不是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2. 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4. 响应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及签名或签字及签名人无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6.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项条款的响应情况有负偏离的。
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没有提供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
8.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响应无效的其它条款。
9.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三）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步审查不通过的无效供应商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附：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供应商名称
1	磋商有效期是否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2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4	响应文件签字及签名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号条款的响应情况是否无负偏离	
6	磋商报价是固定不变价、磋商报价无明显不合理或低于合理成本价的、磋商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的	
7	响应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审专家认定为无效响应的内容和条款	
结论		
不通过原因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3. 有半数以上的评审专家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供应商为不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环节。

三、磋商

（一）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二）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及签名并附身份证明。

（四）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二条，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四、最后报价

（一）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

（二）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三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三）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确认。

（四）最后报价的核准：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响应

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费用、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费用、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费用、人工费等费用，如果供应商是另外单独报价的，则计入总价。

5. 最后报价存在缺漏项时，以所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中该项最高价补漏，并修正总价，如获成交资格则视为该供应商免费提供该项内容。

6. 缺漏项未被磋商小组察觉而成交的，供应商必须按磋商小组确定的最后报价成交并承担无偿补齐缺漏项的责任。供应商拒绝的，取消其成交资格。

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为准。**修正后的总价超出采购预算，作响应无效处理。**

8. 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供应商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确认，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9.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五、价格评审

（一）价格得分权重为 10 分。

（二）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三）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进行评审并得出有效评标价，如响应的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扣除，具体详见《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条款》。

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条款》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号）、《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10号）的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工程项目为 5%）的扣除，即：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20%）（工程项目评审价=最后报价×（1-5%））

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或者工程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I.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II.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III.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②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⑥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①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响应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①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②本次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①对所投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的产品，节能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例在 2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2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所投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②所投产品纳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例在 2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2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所投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六、技术、商务评审

（一）技术、商务得分权重为 90 分。

（二）磋商小组对各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取各评审专家的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的 2 位数）作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

附表 1：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响应	根据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的“三、技术要求”的“▲”号条款（共 19 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每满足（满足是指无偏离或正偏离）一条得 2 分，本项累计最高得 38 分。 注：如采购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书为准，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书中无明确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未填写的或不满足的都视为负偏离，同样扣分。	38
2	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的理解与分析	根据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的理解与分析（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安全控制测评、系统整体测评等）进行综合评审： 1. 能准确理解并详细完整描述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对提供的项目需求分析全面准确、符合实际需求分析的，得 12 分； 2. 较准确理解并详细完整描述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对提供的项目需求分析较准确、符合实际需求分析的，得 8 分； 3. 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描述一般或有偏差、理解较差的；得 4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12
3	实施技术方案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等级保护测评实施技术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目标沟通确认、总体框架、方案说明等）进行评分： 1. 方案内容完整详细，整体框架清晰，方案有针对性，对项目理解深入透彻，贴合项目实际需求，方案清晰合理、科学高效的，得 12 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有基本的整体框架，对项目有常规的理解，满足采购需求的，方案较清晰较合理，较科学的，得 8 分； 3. 方案内容有欠缺，或内容简单，整体框架模糊，或对项目理解不透彻，或不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方案不可行，得 4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12
4	管理方案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定级评审服务、差距测评、漏洞扫描、完善管理制度、渗透测试、	12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风险评估等）进行评分： 1. 方案详细完整，贴合项目需求，切实可行，针对性强，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 2. 方案较详细较完整，较贴合项目需求，较切实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8 分； 3. 方案详细但不够完整，基本合理，有一定可行性，得 4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合计			74

注：

（1）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分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或有缺项的，该项评分按要求进行扣分或零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件。

（2）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2：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项目业绩	响应供应商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最高得 6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	6
2	项目经理	具有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密码技术应用”（高级）证书：得 1 分； 具有 PMP 项目管理资质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 1 分； 具有注册渗透测试专家证书：得 1 分； 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内审员资格证书：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4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4
3	技术人员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人员具备专业测评能力的中级或以上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号条款要求的人员除外，同一人不累计得分，不计入本项分值。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以响应供应商单位名义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6
合计			16

注：

（1）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分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或有缺项的，该项评分按要求进行扣分或零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件。

（2）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与费用

一、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无（本项目无需交纳保证金）

二、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三、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

（一）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二）采购代理机构向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收取标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实行市场调节价，按照项目（编号：F-HYZZ-20240329）的结果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4-2025 年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编号：HFY-ZBHT-2024003①）相关约定收取。本项目收费具体说明如下：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基础上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同时结合市场的实际情况和造价审核意见，保障招标（采购）工作质量，委托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如下：

（1）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不足 3000 元（含 3000 元）的按 3000 元/宗进行收取。

（2）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超出 3000 元，不足 5000 元（含 5000 元）的按 5000 元/宗进行收取。

（3）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结果超出 5000 元，单项项目/每包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87.17%计算收取。详见下表：

合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费率）计算方式如下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统一中标下浮率 下浮后的费率(%)
100 以下	1.50%	1.50%	1.00%	87.17%
100—500	1.10%	0.80%	0.70%	
500—1000	0.80%	0.45%	0.55%	
1000—5000	0.50%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0%	0.20%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例如：某委托货物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 100 万元，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结果超出 5000 元，则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100 万元×1.50%×87.17% = 1.30755 万元

（4）其他约定：若委托招标（采购）项目（或包组）废标后，按照项目（编号：F-HYZZ-20240329）的结果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4-2025 年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编号：HFY-ZBHT-2024003①）相关约定重新确认项目（或包组）重招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三）、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代理服务费不在磋商报价中单列。

（五）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的形式支付。

（六）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无论因何种原因撤回、放弃成交资格或无法履行合同的，其已交的代理服务费均不予退回。

（七）服务费缴纳账号：

开户名：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河源兴源东支行

账 号：2006022709020195409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成交供应商：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5. 磋商小组：依法组建的负责本次磋商与评审的工作小组。

6.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磋商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7. 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服务内容，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益和供应商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8. 日期、天数、时间是指：如无特别说明，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9. 中小企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供应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合格的供应商、货物、服务与工程：

1.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二、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合格的货物：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等要求。

3. 合格的服务：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售后服务以及磋商文件要求满足的其它服务。

4. 合格的工程：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5. 所有货物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法定许可的生产及销售资格，且为全新原厂制造的非淘汰类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同时具备《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货物验收时提供）。

6. 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须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下简称“节能品目清单”）共 18 个品目。其中，计算机设备等 10 个品目中涉及的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 24 种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为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的，须在响应文件中说明。

7.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侵权的起诉、费用及责任须由供应商承担。

8. **保密：**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和所有其他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和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磋商结束后，若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二、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 磋商邀请函
2. 用户需求书
3. 评审流程与规定
4. 磋商保证金与费用
5. 供应商须知
6. 合同书格式
7. 响应文件格式
8.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

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被认定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磋商的语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项目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一）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澄清，修改或澄清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修改或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发布公告和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不足五日的，则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修改、澄清或变更时间文件可以直接领取或传真或邮件或邮寄或发布公告，以上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上述文件二十四小时内，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回函至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供应商如在二十四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被视为同意确认修改、澄清或变更时间文件的内容。

四、响应文件编制

（一）供应商须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方可参加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邮寄、快递等形式参加磋商。

（二）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相应内容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所有内容，响应文件格式不得擅自修改（格式自拟的除外）。

（三）供应商必须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彩色/黑白打印件视同为复印件，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四）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五）磋商有效期：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五、响应文件的数量

(一)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纸质版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与纸质正本一致，加盖公章的彩色高清 PDF 扫描版，光盘或 U 盘存储）。

(二) 独立密封包装的“开标信封”一份，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信封”字样，内装：

1. 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提交）；

(三) 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不采用正本复印件的副本则应按照正本盖章签署要求执行。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一)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规定签字及签名处签字及签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二) 响应文件的“正本”除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署外，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的，响应供应商必须盖章；已明示需要签字及签名处，必须由响应供应商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签名才有效。

(三) 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和骑缝处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其中“正本”每页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的公章及加盖骑缝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及加盖骑缝章，若不采用正本复印件的副本则应按照正本盖章要求执行，否则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四) 响应文件要有明显的指引目录，除插页外，每页应有页码，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五) 响应文件按规定加盖的供应商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磋商文件有另外规定的除外）。

(六) 响应文件的信封须注明以下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开标信封

收件人：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

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 [开标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

七、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一）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二）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正本单独封装，副本可全部一起封装，也可单独封装，封口处应加盖公章，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供应商参加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三）外包装上的标记详见《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外包装封面”。

（四）响应文件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其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不足以造成响应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响应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响应文件未密封。

八、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和撤回

（一）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响应文件至采购代理机构。

（二）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任何修改和补充文件。

（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四）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响应文件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
2. 迟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
3. 非现场方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五）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六）如响应文件不能在接收文件当天开启时，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并由供应商全体见证密封，评审前再从封存室解封、取出。全体供应商应见证响应文件的封存、解封、取出过程，如供应商不参加见证响应文件的封存、解封、取出过程，视同认可响应文件的封存、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九、磋商报价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如有外币参与报价，以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人民币对外币现汇卖出价进行折算。

（二）首次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按照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内容、服务、责任范围等进行首次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首次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三）最后报价：技术、商务等内容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价格评审的主要内容，并在磋商有效期内维持不变。**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四）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费用、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费用、人工费等也需列入报价中。

（五）每一项报价须是唯一的且固定不变的，否则作响应无效处理。

（六）磋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磋商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可能被视为或确定为响应无效。

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要求提供原件的须提供原件，否则被视为响应无效。**

十一、磋商小组

（一）本项目评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一名采购人代表和两名依法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

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评审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确定。

（二）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4.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三）磋商小组将秉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审。

（四）磋商小组一旦评审出现分歧，则应采用少数服从多数（不得弃权）的表决方式。评审专家可保留自己的意见，但不得发表带有歧视性、倾向性、影响其他评审专家公正评审的言论。

（五）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擅自离职守，在评审结束前，无正当理由不得中途退出磋商小组。

十二、响应文件的澄清

（一）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及签名）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供应商对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或加盖公章，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三、首次报价的核准

（一）《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二）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五）另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

配件所需的费用、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费用、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费用、人工费等费用，如果供应商是另外单独报价的，则计入总价。

（六）首次报价存在缺漏项时，以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中该项最高价补漏，并修正总价，如获成交资格则视为该供应商免费提供该项内容。

（七）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为准。**修正后的总价超出采购预算，作响应无效处理。**

（八）修正后的价格供应商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确认，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十四、成交供应商的推荐与确定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出具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及签名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及签名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成交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者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五、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和法律不允许公开的内容。

（二）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质疑应当依法给予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1.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 就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以书面形式在规定的时间内一次性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应当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及签名；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2）先与质疑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做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

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 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 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7) 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传真、邮件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6. 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7. 采购人、评审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8.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9. 质疑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1)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2) 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3) 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10. 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11. 一年内同一供应商同一行业内有三次无效质疑的列入黑名单，并呈报相关部门处理。

12. 质疑联系方式：

(1)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
18 楼

(3) 联系人：徐小姐

(4)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762-3169928

附：《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如有）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及签名(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及签名;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三)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相关部门(党办, 联系电话: 0762-3187036, 联系人: 刘先生) 提起投诉。

十六、合同的签订和履行

(一) 除非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 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三)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七、法律、扶持政策

(一) 适用法律、扶持政策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2. 以下政府采购政策规定:

(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 号)、《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10 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关于环

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

十八、磋商失败的情况

本项目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磋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组织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

- （一）磋商报名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三）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四）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五）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六）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地址：_____

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本着严谨负责、诚实信用、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订立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服务范围

项目内容：按照国家相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标准及其它标准，为甲方指定的信息系统进行网络安全服务，具体如下：

1. 风险梳理服务。乙方为甲方指定的信息系统提供资产核查、风险识别服务。若判定系统安全防护能力无法达到相应级别或要求，则提交《整改问题清单》或《风险梳理报告》，并提供安全加固指导服务。

2. 网络等级保护测评服务。乙方为甲方已经定级的系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提交符合公安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格式要求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3、供应商具备多系统测评项目的进度控制能力，要求团队（以下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给业主核验）：

3.1 投入 3 名具备专业测评能力的中级或以上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不含项目经理）；

3.2 委派具有较强项目管理能力、较高专业水平的高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一名，作为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具有至少两个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管理的成功案例，并将全程负责本项目的管理、技术质量管控。具体负责：项目进度控制、编写项目周报、召开周例会、编制技术方案及项目总结报告等技术文档、协调采购人及被测单位等工作。项目经理需要具备：具有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或、中关村信息安全测评联盟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师证书（高级）。

三、服务范围：

序号	系统名称	测评等级
1	PACS 系统	三级
2	集成平台	三级
3	HIS 信息系统	三级
4	LIS 系统	三级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完成系统定级相关工作。
- （2） 安排专人（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协助乙方进行网络安全服务工作。
- （3） 向乙方提供网络安全服务所需的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资料，参与配合网络安全服务工作，甲方对其提供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4） 若系统需要整改，甲方完成系统整改加固。
- （5） 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合同款项。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负责按合同实施进度完成本服务项目的各项工作；负责按网络安全相关标准具体要求，提供风险梳理服务、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提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若系统需要整改，乙方协助指导完成系统整改加固。
- （2） 乙方作为本项目的中标方，已完全理解、知悉并按照本项目的招标公告要求及承

诺按照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如期向甲方提交项目服务。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次，且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完成整改。乙方逾期整改的，视为乙方提供的不符合约定，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除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4）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原始资料，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经济及法律责任。

五、合同周期及实施计划

1、合同自签字盖章生效之日生效，服务期限 12 个月。

2、实施计划：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双方成立项目小组，7 日内进场实施现场服务工作，若判定系统安全防护能力无法达到相应级别或要求，甲方预留时间完成整改工作。乙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并提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六、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一）服务费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____元）。

说明：服务费总金额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投入的人力成本、技术成本、履行期限等因素构成，

（二）支付方式：

1、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提交相应交付物（测评报告）且验收通过后，甲方于本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一个月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100%。甲方支付服务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本合同全额发票，如乙方不能及时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推延付款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

2、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①合同；

②成交通知书；

③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卖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3、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七、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单方面的原因造成服务延期完成的，逾期超过 15 日后，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逾期一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由于甲方单方面的原因造成服务延期完成的，逾期超过 15 日后，甲方每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逾期一个月以上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八、保密条款

1、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终止后，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工作秘密、内部管理制度、安全措施、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乙方在项目执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规定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利用工作之便了解、获取、泄露甲方的内部情况、信息系统内部数据及信息。

3、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该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资料、数据及信息。

4、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责任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按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条款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另一方损失的，责任方应对合同另一方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5、其他相关保密义务约定参见双方签订的协议附件《保密协议》。

九、风险揭示与承诺

1、甲方授权乙方进行现场服务。乙方在甲方的许可和配合下，将利用安全检测工具或相关技术手段，对甲方的网络及信息系统进行安全服务。乙方在服务前应向甲方说明各项服务采用的工具、技术手段及对网络系统、信息系统可能带来的影响。

2、乙方在进行现场工作时，甲方应做好各项数据、设备和系统的备份工作和应急响应工作。

3、在测试之前，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技术人员协商沟通，在相关数据已经备份，不影响甲方正常业务开展并得到甲方技术人员认可的前提下开展服务工作。

4、如果在授权测试期间发生上述风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原因分析。如确认是乙方服务导致上述风险的发生，乙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5、测评报告测评结论的有效性建立在被测评单位提供相关证据的真实性基础之上。报告中给出的测评结论仅对被测信息系统当时的安全状态有效。当测评工作完成后，由于信息系统发生变更而涉及到的系统构成组件（或子系统）都应重新进行测评，本报告不再适用。

十、验收

1.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2. 项目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3. 如果项目信息系统在测评过程中因事故造成信息系统损坏或故障，乙方应及时安排修复，以保证信息系统正常使用。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若协商后仍未能达成一致，到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其他

1、一方由于水灾、火灾、地震、干旱、战争或协议一方无法预见、控制、避免和克服的其他事件导致不能或暂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该方可以免责。但是，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须尽快将事件发生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之日起 15 日内将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寄交对方。未提供以上证明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2、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密义

务除外)。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5、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6、第三方预算造价审核费用 1500 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保密协议

附件 2：《廉洁协议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保密协议

甲方（单位）：_____

地址：_____

乙方（单位）：_____

地址：_____

鉴于乙方因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知悉甲方及其业务相关方（以下简称“相关方”）的保密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为明确乙方的保密义务，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保密协议。

第一条 保密内容

本协议所称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以任何形式从甲方获得的关于甲方的任何商业、营销、技术、运营数据、管理等方面的资料，除非这些信息已经由甲方面向外部公开或声明不属保密内容。

2、乙方在甲方所做的调查资料、测试资料以及有关甲方信息系统数据、网络拓扑结构、网络地址、网络安全防护体系、网络应用情况、策略配置等。

3、乙方受甲方工作安排所创造的商业及技术信息、资料、数据等。

4、乙方知悉的各相关方提供给甲方的各种形式的信息或者内容。

5、各相关方以任何形式告知乙方的资料或信息，除非这些信息已经由该相关方向外部公开或声明不属保密内容。

6、乙方知悉的各相关方委托甲方购买、收集的各类信息，除非这些信息已经由该相关方向外部公开或声明不属保密内容。

7、乙方知悉的虽属于第三方所有但甲方负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保密信息。

第二条 保密义务

乙方应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不得复制或公开包含保密信息的文件、信函、正本、副本、磁盘、光盘等。

2、保密信息仅用于与甲方指定工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使用或许可第三人使用（明示或默示）本协议中的保密信息。

3、除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披露、提供或协助第三人获得本协议中的保密信息。

4、除确为工作需要而提供或涉及，乙方不得向与工作无关的人员披露保密信息。

5、如不能确定其所接触事项是否为保密信息或不能确定是否可披露，都应及时向甲方请示同意后方能向合同规定的保密人员之外的人员透露。

6、如发现保密信息被泄露或因过失泄露的，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范围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承担相关责任。

7、无需经甲方或相关方提出要求，乙方都应按照国家相关的保密规定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给甲方或相关方，且要按照规定予以销毁。

第三条 本协议中的“保密信息”不包括：

1、任何已出版的或以其它形式处于公有领域的信息，以及在披露时乙方通过其它合法途径已获得的信息，并且没有附加不准使用或透漏的限制；

2、因人民法院的判决、政府机关的指令或按法律之规定，被强制披露的（通过口头提问、询问、要求资料或文件、传唤、民事或刑事调查或其他程序）。但在该种情况发生时，乙方应立即向甲方发出书面正式通知，并作出说明；

3、在从甲方提供信息时乙方已经知道了该信息；

4、从第三方处获得信息且第三方不要求乙方保密；

5、乙方通过合法途径独自挖掘出的信息；

6、任何一方书面授权另一方可以披露的信息；

7、甲方提供给第三方的信息，且甲方提供该信息给第三方时未按照与本协议中的条款类似的规定限制第三方；

8、在乙方通知终止协议后或者乙方通知甲方不必再提供保密信息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信息。

第四条 保密人员范围

乙方服务人员、管理人员及包含跟这项目有关且可能会接触到此项目资料的其他人员。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保密协议的约定，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项目服务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本协议的订立、履行、解释、争议解决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生效，有效期至保密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合法方式和途径将其全部披露为止。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_____（盖章）

授权代表：_____

乙 方：_____（盖章）

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廉洁协议书》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依法经营、廉洁从业意识，完善自我约束、自我监督机制，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特订立本廉洁协议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物资采购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廉洁建设规定。

（二）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自觉承担合同义务。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违反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管理、物资采购等方面的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开展廉洁教育，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有关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贯彻落实河源市妇幼保健院廉洁从业的规定；

（二）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各项业务活动，为乙方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与平台；

（三）不准向乙方泄漏涉及有关业务活动的秘密；

（四）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不准向乙方介绍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与甲方有关的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第三方单位；

（八）不准参与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和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在与甲方业务交往过程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工作，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负责人及其工作人员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五）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准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七）积极配合甲方对有关问题线索开展调查；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洁协议书规定的，应向甲方单位举报。

第四条 相关责任

（一）甲方有违反本廉洁协议书第一、二条规定的，严格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

（二）乙方违反本廉洁协议书第一、三条规定的，根据国家招投标等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

（三）乙方违反本廉洁协议书第一、三条规定，发生行贿行为，经有关部门查证属实，甲方根据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实施一定期限的市场禁入。

第五条 协议书生效及法律效力

（一）本廉洁协议书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在主合同上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二）除非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新的廉洁协议书，否则本廉洁协议书在甲方与乙方存在业务关系期间均对双方产生约束力。

第六条 协议书份数

本廉洁协议书份数和各方所持份数与主合同保持一致。

甲乙双方确认在签订本廉洁协议书前已仔细阅读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对本廉洁协议书所

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

（以下无正文）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外包装封面)

响 应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参考)

内容	页码
自查内容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3. 报价一览表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4. 报价明细表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5. 营业执照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技术、商务评分表》评审资料	
1. （一）技术要求响应表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2. （二）商务要求响应表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其他内容	
1. 响应函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2.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注：

- 1、供应商自编目录可不提供此表。
- 2、评审细则的内容可按实际内容进行修改补充。

一、自查内容

1.1 初步审查表自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磋商有效期是否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2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4	响应文件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号条款的响应情况是否无负偏离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6	磋商报价是固定不变价、磋商报价无明显不合理或低于合理成本价的、磋商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的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7	响应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8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审专家认定为无效响应的内容和条款	☐ 是 ☐ 否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1.2.1 商务评审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注：根据商务评分表中的各项内容逐条响应		

注：

1. 以上内容将作为响应文件的商务与技术评审的重要内容，响应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商务与技术评审细则的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和编制。
2.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影响该项细则内容的评审！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2 技术评审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注：根据技术评分表中的各项内容逐条响应		

注：

1. 以上内容将作为响应文件的商务与技术评审的重要内容，响应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商务与技术评审细则的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和编制。
2.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影响该项细则内容的评审！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函

致：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公司提供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决定参加：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的磋商响应。
2.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修改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件（U 盘）____份。
4. 我方承诺在本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6. 我方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我方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8. 磋商有效期为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后 90 天起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9. 我方同意按照贵公司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其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10.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或其他任何磋商响应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11.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并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代表姓名：_____

手 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全权代表我方参与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的磋商，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注：供应商可继续补充权限内容）。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及签名生效，有效期限与本公司磋商文件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及签名）

说明：

1.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2. 签字及签名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提交。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四、磋商报价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HYLYNC202508069
投标总价（首次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服务周期	

说明：

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响应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须以人民币为单位。
3. 响应报价应包含人力成本、材料成本、运输费、各项税费、管理费、预算评审费、提供售后服务相关保险及合同实施过程中预或不可预见，以及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工程、服务等所有费用。
4. 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开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调查周期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								

说明：

（1）此表为初次报价一览表之报价明细表。

（2）“标的”为货物/服务/工程的：如货物/服务/工程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4）响应供应商应列明按《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工程的价格明细。

（5）本表格式可根据不同的内容，可由各响应供应商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政策适用性说明格式

（一）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情况说明

（如无，则不须提供）

类别	所投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注：

1. 节能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2. 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所投产品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的为准。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参考格式：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无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资格证明文件

致：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分公司参与投标，只允许同一公司的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如同时参与的，均做无效投标处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采购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 本项目/采购包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三）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2. 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信息；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1）由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广东（<https://credit.gd.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依据，以评审小组的审查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2）由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

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及信用信息报告截图或下载存档，信用信息报告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广东（<https://credit.gd.gov.cn/>）查询结果为准。（3）响应供应商为分公司的，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响应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响应供应商须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认证发放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如非“多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分公司参与投标，只允许同一公司的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如同时参与的，均做无效投标处理

2. 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仅供参考）

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以上承诺内容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声明函（仅供参考）

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特此声明。以上声明内容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响应（提供声明函）

声明函（仅供参考）

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特此声明。以上声明内容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响应供应商须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认证发放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

声明函（仅供参考）

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非联合体投标。

以上声明内容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 ★承诺函格式

★承诺函（仅供参考）

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我司对“★”条款要求响应承诺如下：……………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商务部分

(一)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条款号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偏离简述
1						
2						
3						
4						
...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三、技术要求”中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 无偏离：实际响应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无差异。正偏离：实际响应内容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实际响应内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

4. 供应商实际响应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5.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条款号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偏离简述
1						
2						
3						
4						
...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四、商务要求”的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 无偏离：实际响应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无差异。正偏离：实际响应内容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实际响应内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

4. 供应商实际响应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5.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商务评分表部分（如有）

供应商根据《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的要求进行编写内容和提供资料、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YLYNC202508069）中获成交，我方保证按要求向贵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在采购人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应广东蕾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特此承诺！

以下是我方开具发票的信息

1. 是否为一般纳税人：_____（选填：是/否）

2. 接收电子发票的邮箱：_____

3. 若为一般纳税人，请填写以下信息。

（1）开票人名称：_____

（2）纳税人识别号：_____

（3）地址：_____

（4）电话：_____

（5）开户行：_____

（6）账号：_____

（7）开户许可证、国税局出具的认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资料附后

注：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按以上要求提供信息，信息不全或不提供信息则默认开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一经开具不再更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开标信封

开标信封内装

1. 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说明： 本“开标信封”需单独密封提交。